**扫黑除恶政务宣传**

**广 告 主：**江门市蓬江区扫黑除恶办

**所属行业：**其他类

**执行时间：**2019.09-10

**参选类别：**跨媒体整合类

**营销背景**

**项目背景：**

中共中央、国务院于2018年1月发出《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》（下称《通知》），《通知》指出，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，保障人民安居乐业，社会安定有序，国家长治久安，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，党中央、国务院决定，在全国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

**营销挑战：**

从广东省内数据看，江门市群众对扫黑除恶的检索量位居深广莞佛之后，江门群众对于扫黑除恶的关注度较低。

**营销目标**

江门地区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切实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认识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，并加强江门群众对扫黑除恶的关注。

**策略与创意**

一：策略

以线上线下双重宣传+全新VI视觉效果进行最大化传播。

二：创意

将扫黑除恶关键词进行拆解，分析得出其三大关键特性（正义感、形象化、识别性），并将其融入视觉元素中，并通过媒介渠道进行大面积宣传，增加市民对于扫黑除恶的关注。

**执行过程/媒体表现**

**一：VI视觉元素设计**

为江门扫黑除恶办推广使用的标识，制定独一无二的 Logo。Logo采用了盾牌、拳头、三颗星星构成整个视觉符号，形象地表达扫黑除恶是具备正义感的。海报在配合设计上以盾牌为主图，里面加进“扫黑除恶”的文字和 Logo，在盾牌下方加上“举报电话”，能够让整个视觉符号更具备识别性。

 

**二：线下宣传**

以社区道闸、公交车站牌、灯旗、社区电梯框架等为主要线下媒体，安插进江门市民的生活圈，增加广告对江门市民的记忆。



**三：线上宣传**

以社区道闸、公交车站牌、灯旗、社区电梯框架等为主要线下媒体，安插进江门市民的生活圈，增加广告对江门市民的记忆。



**营销效果与市场反馈**

一：投放数据效果

曝光量：717W+

阅读量：3W+

二：效果反馈

各大线上媒体对扫黑除恶给予高度正面评价





